

证券代码：836205

证券简称：芯联创展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 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6月13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孙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775,500股，占公司股本的25.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蔡若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33,250股，占公司股本的9.0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何晓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

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58,750 股，占公司股本的 7.9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杨巍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黄潇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熊雨昊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7.1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黎忠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7.1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邹青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邹青，监事，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就职于深圳市深信服科技有限公司任网络工程师；2009年3月至2011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模块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1年6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北京芯联创展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3年4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任研发工程师。

(四) 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6月13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杨兵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6月13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 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根据《公司法》等法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助于巩固公司治理水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